

# 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受文者：各銷售機構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24 日

發文字號：安聯字第 1150000434 號

速 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基金明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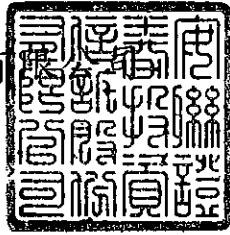
主旨：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安聯收益成長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手續費後收級別，擬自民國115年7月1日（含）起進行額度管控措施，暫不接受新申購交易，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基於整體基金銷售規劃，本公司代理之「安聯收益成長基金」（下稱「本基金」），將自民國 115 年 7 月 1 日（含）起進行額度管控措施，暫不接受「手續費後收級別」之新增申購交易（含新增之定期（不）定額及電腦自動交易投資機制申請）及手續費後收級別間轉入本基金之申購，但於生效日前已提出之在途贖回轉申購交易不在此限。
- 二、原以定期（不）定額或電腦自動交易投資機制等方式投資者，仍得按原訂契約繼續投資，惟不得新增扣款日期、提高扣款金額、恢復扣款或變更契約約定條件。
- 三、本基金之手續費後收級別重新開放受理申購交易之時間，本公司將另行通知。
- 四、謹檢附基金明細表如附件。
- 五、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規定，不得以「額度有限」、「暫停申購」等作為廣告或基金促銷之訴求，如有因此誤導投資人進行基金交易之情事者，金管會將依法處分。
- 六、如就上述說明有任何問題請隨時與本公司聯絡，聯絡電話：(02)8770-9889，聯絡人：趙小姐、曾小姐及謝先生。

正本：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  
負責人：梁潘迪麗



附件：基金清單

基金中文名稱	ISIN Code	Bloomberg ticker
安聯收益成長基金-BM9穩定月收類股(美元)(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LU2783655140	ALLIBMU LX
安聯收益成長基金-BMg9月收總收益類股(美元)(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LU2783655223	ALLIGBM LX
安聯收益成長基金-BT9累積類股(美元)(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	LU2783655496	ALLIGBT LX